**新华区北部矿区（张庄、王见庄、郭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新华区北部矿区（张庄、王见庄、郭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受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报名参加。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新华区北部矿区（张庄、王见庄、郭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2.2采购编号：PXZC-BG-2019040

2.3工程概况：本工程施工内容包括架空铺设镀锌钢管，钢管外采用带铝箔岩棉管壳，除锈、管道刷油等；

2.4建设地点：平顶山市新华区（张庄村、王见庄村、郭庄村）；

2.5计划工期：60日历天；

2.6工程质量：合格；

2.7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范围内及招标人指定的全部内容；

2.8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一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2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且持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提供证书网上查询页面，且拟派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项目（出具由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本人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应取得省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4拟任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提供相关网站查询页面截图及查询方式）；

3.5投标人须有近3年（2016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证明1项（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同时提供施工承包合同、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中标通知书、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3.6投标人及其主要执（从）业人员应在河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河南省水利厅水利企业信用平台）进行信用信息公开，并以网上发布为准（提供网页截图，招标人保留对其真实性查询及核实的权力）。投标人开标时的委托代理人应是企业信用信息公开的委托代理人。投标人其主要执（从）业人员（至少应包括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及委托代理人) 必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由投标人为其办理的社会保险关系（须提供投标人2019年1月份至今为其连续缴纳三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或缴费专用票据，同时提供查询方式）；

3.7投标人需提供（2016、2017、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不足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8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报名时间：2019年12月16日0时0分 ～ 2019年12月20日23时59分。

4.2报名方法：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3招标文件的获取：

4.3.1招标文件出售时间：2019年12月16日0时0分 ～ 2020年1月5日 23时59分。

4.3.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19年12月16日0时0分 ～ 2020年1月5日（投标截止时间前1日24:00）。

4.3.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4.3.4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

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招投标系统自行下载EGP版本招标文件。

4.3.5投标企业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招投标系统下载EGP招标文件的,其响应文件于系统内无法上传。

4.3.6缴费方式：投标人在开标现场前一个小时向项目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费,未缴纳招标文件费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收。

4.3.7潜在投标人网上报名、招标文件费转账成功后，须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将招标文件费成功绑定至所投项目和标段，之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纸质招标文件不再出售。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597.jhtml

注：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报名、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报名、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0年1月 6日 9时整；

5.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新华区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网站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人民政府

地 址：平顶山市建设路路北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036865589

招标代理机构：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阳市文明大道与新安路交叉口往北200米路东双创科技园内南楼四楼

联 系 人：陆先生

联系电话：13071796988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375-76660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02005462474w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同时，投标人应提供与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pdf版电子投标文档（U盘单独密封）。

2.本项目投标人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